

<<十年>>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十年>>

13位ISBN编号：9787540535223

10位ISBN编号：7540535229

出版时间：2008-2

出版时间：广东新世纪

作者：饶雪漫

页数：23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又要写序了，熟悉我的人都知道，这对我是一件超痛苦的事。我曾自我解嘲，说谁谁谁的书比我卖得好，是人家会写“散文”的缘故。不过我是真的散不起来，我脑子里的形容词少得可怜，游离于故事之外，将自己的前生后世吃喝拉撒絮絮叨叨一百遍，实在不是我的作风，也非我所擅长。我所擅长的事，和《左耳》中的黎吧啦一样，在于遗忘。关于我，其实有一个天大的小秘密，那就是——我的记性一直很坏。我会忘掉很多的事情，从前的，现在的，甚至刚刚发生的。每一次出门，我都会忘掉带东西，比如手机充电器、数码相机、存储卡，或者是我的手套以及一双发誓不可以忘记带的鞋子。我忘掉很多人，他们或许前两天还在跟我发短消息，但是当我们再见面的时候，我会一脸茫然且万分抱歉地问道：“请问您……”我总是想不起他或她的名字，或者记不起他或她的模样，要不就干脆忘掉我们为什么会认识，有过什么样的交集。没有人的时候，我会悄悄地想：“这会不会是一个很大的毛病，需要医治？”但是我一直没有空去医治，我的记性开始越来越坏，坏到我自己看我自己刚刚写完的小说的时候会问自己：“这些字，为什么会是这个样子的呢？”真的有些糟糕，你说是不是？不过还好，我是个天生乐观的人。我总是乐呵呵地好脾气地去买第N个充电器，N张存储卡，新的手套和无数双穿了一次就再也穿不上的鞋。

<<十年>>

内容概要

雪漫《十年》，四个性格迥异的女主角，四段悲喜交加，而终究落幕的青春。

许悄悄，女，特征：被恋人抛弃后坚持死缠烂打，却粗心忽略，有人等她，已经十年。

庄小勤，女，特征：爱钱，爱赚钱，为了钱可以给名人当“枪手”，并不认为欺骗是罪过。

陈朵，女，特征：相信爱情，一度固执地认为自己可以打败时间。

小米，女。

特征：未成年，一个容易过敏的身体，一个期待变的强大的心。

作者简介

饶雪漫，自由作家，生于七十年代。
已出版作品三十余部。
作品语言优美，故事动人，风格多变。
多次登上全国各地畅销书排行榜，享有“文字女巫”之称。
代表作《小妖的金色城堡》《校服的裙摆》《左耳》《沙漏》等，多次登上全国各工（含港台地区）畅销书排行榜，小说《天天天蓝》在日本出版。

<<十年>>

书籍目录

我还有可以尖叫的权利（代自序）十年（岁月篇）十年（青春篇）过敏调频十年岁月的回声（附录）

<<十年>>

章节摘录

十年岁月篇 她在候机大厅里看到他。

他唤她：“西柠。”

” 她迟疑了一下，说：“嗨。”

” “我……是岳枫。”

” 他说。

“我知道。”

” 西柠说。

这是一场偶遇。

十年没见，他胖了一些，眼神里曾让她心动的那些东西却一点儿也没变。

替西柠把手里的箱子接过来，他问道：“要飞哪里？”

” “北京。”

” 西柠说。

“呵呵，我也是。”

” 竟是同一班机，巧得不能再巧。

他去替西柠办好登机手续，两人的座位挨在一起。

上机后，很体贴地替她放好东西，嘱咐她系好安全带。

十年前，他不是这样的，很木讷很羞涩，不会说一句讨人喜欢的话。

岁月改变一个人很容易。

西柠问他：“现在在做什么？”

” “开了一家书店。”

” 他把名片递给西柠说，“以后要买什么书，可以来找我。”

” 是南京才开业不久的一家民营书店，连锁，店面宽敞别致，在业内也算小有名气。

西柠曾经去过，没想到岳枫竟会是老板。

“还以为你一直在兰州。”

” “半年前回来的。”

” 岳枫说，“回来就忙，老同学都没来得及联系。”

” “真想不到。”

” 西柠接过名片来，低着头笑。

他却说：“你还是一样。”

” 西柠问：“什么一样？”

” 他说：“笑起来，还是一样。”

” 飞机飞在高空，云经过了还是云。

因为是早班飞机，西柠起得很早，感觉有些累了，于是闭上了眼睛，听到岳枫对空姐说：“给她来杯橙汁。”

” 他居然记得她爱喝的是橙汁。

西柠禁不住微笑，沉入梦乡。

(1) 十年前，他们是高中同学，同桌。

高三了，学业很紧张，不过有空的时候，大家还是会说说彼此最喜欢的话题，比如，某某喜欢某某。

西柠喜欢岳枫，就是这样被传出来的。

西柠是班长，人漂亮，成绩又好。

追她的男生排成长队，可是西柠只喜欢看上去很木的岳枫。

在西柠看来，岳枫和班上的很多男生有很大的不同，上课的时候，偷偷看他的侧面，西柠常常会不知不觉地呆了过去。

岳枫是那种很规矩的男生，整日里除了读书就是读书，跟谁说话都慢声细语。

<<十年>>

岳枫不是本地人，他得回到户口所在地兰州去参加高考。

在他要走的时候西柠很大胆地约会过他，他也去了，在城市中心一间小小的咖啡屋，他们面对面地喝一杯咖啡。

西柠说：“你想考哪里的大学呢？”

岳枫想了一下说：“广州。”

“看不出来你喜欢广州呀！”

西柠说，“我觉得你应该喜欢上海才对。”

岳枫就点一下头，不说话了。

他的话总是那么少，让西柠觉得很累，可是，很奇怪，还是想跟他在一起。

于是西柠又说：“以后我们不在一起了，你会想我吗？”

“不知道。”

岳枫说。

西柠自尊心受到严重伤害，却掩饰地哈哈笑着说：“笨呀，你要记住了，如果以后有女生这么问你，你就说会想的会想的呀，不会说话是娶不到老婆的呀。”

“明天要考数学呢。”

岳枫说，“不如我们回去吧。”

西柠的眼泪滴下来，滴在咖啡屋茶色的茶几上，像一朵一朵冰凉的花。

岳枫用一张纸巾拼命地擦着桌面，擦湿了一张再换一张，一直到西柠忍无可忍地把他手里的纸巾抢过来说：“笨蛋，这应该是给我擦脸的！”

“别哭了。”

岳枫说，“你的眼睛很漂亮，哭肿了就不好看了。”

难得他也会说句好听的，西柠终于笑了。

岳枫走的前一天，班里有不少同学凑钱请他吃饭，西柠喝得很多，那是她第一次喝酒，所以很容易就醉了。

从饭店出来的时候，夏夜满天的星星闪着炫目的光芒，西柠三步两步追上走在前面的岳枫，拉住他大胆地问：“你说，你到底有没有喜欢过我？”

岳枫看了一下天，还是那句话：“不知道。”

西柠愤怒地朝着他喊：“笨蛋，是不是真的不知道？”

岳枫却握住了她的手，温和地说：“西柠，你喝多了。”

我送你回家吧。

岳枫的手温暖而包容，巨大的幸福铺天盖地而来，西柠的脾气一下子就下去了。

岳枫就这样牵着西柠的手，一直把她送到了家门口。

分手的时候，西柠固执地问：“你会不会牵挂我？”

“你用不着我牵挂吧，”岳枫说，“你这么能干，会过得很好。”

“那我要是过得不好呢？”

“也许……会的吧。”

“那我就努力过得不好一点吧。”

西柠低着头任性地，然后恋恋不舍地抽出她的手，她希望岳枫会拥抱她一下，可是岳枫没有。

西柠转身上楼，她进门后就冲到阳台上，发现岳枫没走，一直在楼下的黑暗处站着。

西柠咬住下唇忍住眼泪，最终没有喊他。

大约十分钟后，岳枫转身离开。

就这样，一别就是十年。

(2) 大学中文系毕业后，西柠在南京的一家出版社当了编辑。

在飞机上的时候，西柠就想，不知道岳枫的书店里会不会摆有自己编辑的书。

不过就算摆了岳枫也肯定不知道与她有关，做编辑从来都是替他人做嫁衣裳，西柠做过好几本畅销书，出名的都是那些作者，西柠沾不上半点名气。

巧上加巧，这一次岳枫和西柠一样，都是去参加在北京举办的全国图书订货会。

<<十年>>

他们住在同一间宾馆，于是打了同一辆车。
车上两人也没有太多的话，岳枫坐在前面，只是提醒司机把空调开大一些，再转头问西柠：“你热吗？”

“呵护之情溢于言表。”

那天，岳枫一直替西柠把行李送到房间才离开。

西柠跟他说谢谢，他笑着说：“老同学了，这么客气做什么？”

“订货会上，岳枫在西柠的出版社的摊前流连了很久，几乎订了每一本西柠编辑的书。”

西柠笑着说：“我们社长应该要请你吃饭。”

“岳枫埋着头一边填订单一边说：“你请吧。”

“晚饭的时候，西柠打电话到岳枫房间：“一起吃饭，好吗？”

“好。”

“岳枫说。”

饭桌上，西柠与岳枫干杯，岳枫笑了笑说：“你现在酒量怎么样了？”

我一直都记得你那晚喝醉了的样子。”

“那你记得你牵过我的手吗？”

“西柠问。”

岳枫年少时的羞涩又回来了，他绕开话题，朝着西柠举举杯说：“来，为重逢于一杯。”

“记得，还是不记得？”

“西柠恶作剧般地不依不饶。”

“我要谢谢你。”

“岳枫说，“你那时候老教我怎么哄女孩子开心，要不是你，我怕真的是娶不到老婆了。”

“你老婆很漂亮吧？”

“西柠问。”

“还行。”

“岳枫谦虚地说。”

“比我呢？”

“那是不一样的么。”

“什么不一样。”

“说不上来。”

“岳枫笑笑说，“不一样就是不一样。”

“怎么你现在不说‘不知道’了吗？”

“西柠取笑他。”

“你取笑我。”

“岳枫又和她干杯，“老同学留点情面，拜托啊。”

“我不能喝多的。”

“西柠说。”

岳枫笑着说：“没关系，要是喝醉了，大不了我再牵你回去。”

“十年的磨炼，西柠还是忍不住湿了眼眶。”

岳枫倒是学会察言观色了：“不许哭啊，我今天没带纸巾。”

“西柠扑哧就笑了，年少时的那个傻男孩，原来真的一直都住在心里。”

(3) 到广州读大学后，西柠不止一次地找过岳枫。

没有人知道岳枫去了哪里，他回到兰州后就再也没有消息了。

只是听说，他考上了北大。

两柠很安慰地想自己真是没有看错。

岳枫的确是与众不同的，他应该有很好的前途。

想他的时候，西柠只有翻出毕业照来，在那张照片上，岳枫站在最后一排，只露出一张清秀的对两柠来说既陌生又熟悉的脸。

<<十年>>

仍然有不少的男生追她，不过西柠都不为所动。

大三的时候，西柠终于恋爱了。

男朋友是同系的，一个高高大大的阳光男孩，他很宠西柠，无论西柠说什么，他总是说：“对对对，美女一向是对的。”

大学毕业两年后西柠和他结了婚，不过他们的婚姻不是很幸福，西柠和他过了两年乱七八糟的日子，再两年后，他们离了婚。

离婚的那夜，他对西柠说：“我一直以为我可以忍受你的恍惚，谁知道我竟然没有这个本事。你现在可以告诉我吗？”

住在你心里的那个人到底是谁？”

“住在心里的那个人到底是谁？”

西柠也很想知道答案。

过得不好的时候，她真的是常常想起岳枫，不知道他会不会牵挂自己，牵挂一个已经不再事事如意得意非凡的高中同桌呢？

再看到岳枫的时候西柠以为自己已经找到了答案。

在北京的四天是快乐的，除了工作，她和岳枫几乎都在一起，吃饭，聊天，逛街，坐咖啡屋。

路过一间小店的时候，西柠看中了一件新衣服。

小店里的小姐说：“很漂亮啊，你问问你男朋友是不是？”

“岳枫把手支在下巴上，点了点头。”

然后，他替西柠付了款。

很贵的裙子，打了八折还贵得离谱。

西柠拎着那个袋子走在他身边，一直在跟自己斗争是不是要把钱还给他。

就在这个时候岳枫的手机响了，岳枫对着电话，语气是溺爱的：“爸爸很快就回来，给你带玩具。”

“挂了电话，岳枫对西柠说：“儿子，腻我呢，我一天不在就想。”

“你儿子多大了？”

“三岁。”

“岳枫说，“你有孩子了吗？”

“西柠摇摇头。”

“有孩子好。”

“岳枫说，“家里热闹。”

“西柠点点头。”

“他妈妈出国了。”

“岳枫说，“我们离婚后，一直是我带他，很累呵。”

“西柠的心悸动了一下，没说什么。”

后来，西柠独自去商场买了一大堆玩具，送到了岳枫的房间，她穿着岳枫替她买的那条新裙子。

岳枫说：“很漂亮。”

“又把玩具捧在手里说：“让你破费了。”

“说完，岳枫忽然伸出手来，摸了一下西柠的长发，然后他叹息了一声，没有别的动作了。”

（4）会开完了，他们同一班飞机回南京。

还是坐在一起。

岳枫说：“这次回去找老同学们聚一聚，真的是很久不见了。”

“西柠问他说：“你走后就没了消息，为什么又要回南京来开店呢？”

“我就是觉得我该回来。”

不知道为什么。

“说这话的时候，岳枫一直看着西柠。”

西柠忽然又觉得很累，所以睡着了，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竟然靠在岳枫的肩上。

飞机已经着陆。

西柠很尴尬地把头抬起来。

<<十年>>

岳枫说：“一起走吧，司机会开车来接我。”

“不用了。”

西柠说，“我可以坐机场大巴。”

“那太见外了。”

岳枫说。

西柠想了想，不再坚持，两人取了行李一起走出机场，岳枫的司机一直把西柠送到家门口，看到那幢灰色的小楼，岳枫问西柠说：“你住这里？”

“嗯。”

西柠说，“一单元302。”

“知道了。”

岳枫说。

他并没有送西柠上楼，西柠和岳枫挥手道别，上了楼，给岳枫发了个短消息：“谢谢你的衣服，还有，你的肩膀。”

岳枫很快就回了：“我那时候很想亲你一下。跟十年前一样。”

西柠删掉了那条消息。

不过她的心很奇怪地痛了一下，又很奇怪地痊愈了。

岳枫又发来了：“何时可以再见你？”

西柠又删掉了它。

何时？

也许十年以后吧。

西柠一直没有告诉岳枫，就在三个月前，她已经申请调到了广州的一家出版社。那个岳枫年少的时候最渴望的城市。

出完这趟差，她就要到新单位去报到了。

西柠不止一次地想离开，因为十年前，自从岳枫走后，南京对西柠就成了一座空城。

他来，她走。

缘分就是“可恶”的代名词。

等了十年，没想到竟然还是这样地错过。

青春篇 1 我在左边的耳朵打了两个耳洞，有微微的红肿。

我穿着从丽江淘来的苗族姑娘的短裙，有一个一个手工缀上去的亮片。

我清晨醒来听王筝的歌，她唱：我们都是好孩子，异想天开的孩子，相信爱，灿烂得可以永远啊……

我离开木木四十八个小时。

他没有给我打电话，也没有给我发短消息。

我走的时候，他正在熟睡，我给他留了一张纸条，上面写了五个字：我们分手吧。

然后我就昂首挺胸地走出了他的屋子。

那时是清晨六点多钟，夏天的阳光已经势不可挡，我拦了一辆出租车，跟司机说：“我要去长江大桥”。

我以前跟木木说过很多次：“你哪天不要我了，我就从长江大桥上跳下去。”

可是车子开到半路的时候，我改了口，我让司机在一家麦当劳前面停了车，我进去，要了一大堆的东西，但其实我吃不下，我只是不停地喝着那一大杯超大的可乐，一面喝一面想：我是不是该趁木木醒来之前回去，撕掉那张纸条，当做什么也没有发生呢？

别骂我，其实认识木木以后，我一直都是这样一个没出息的女孩。

但我最终没有回去，我灰溜溜地喝完了那一大杯可乐，灰溜溜地回到了宿舍，躺在床上灰溜溜地哭了。

不可否认的是，我们有过很汹涌的爱情，他宠我的时候，连我的舍友都看不过去。

比如他会每天下班后绕道来学校看我，比如他会把削好的苹果一片一片往我嘴里送，比如他会在出差的时候每晚给我打一个多小时的电话然后带回一大堆让我眼花缭乱的礼物。

<<十年>>

我曾经是他的天，他的地，他的宝贝和整个世界。
但是忽然有一天我却什么都不是了，他爱上了别的女孩。
天翻地覆，一念之间。

更何况，我的情敌可不是一个一般的人。
她是一个名人，女主播。
有个让人浮想联翩的艺名，叫：妞妞。

我只是在电视上见过妞妞。
她和木木怎么认得的我也~无所知，我所知道的只是一个残酷的事实，那就是，我在不知不觉中，被这个叫妞妞的美女PK出局了。

我的舍友在商场做化妆品推销员的时候见过他们，他给她买了一千多元的化妆品，并毫无怨言地替她拎着她LV的小包包。

我室友跟我描述这一切的时候尽管、看上去为我气愤不已却也难掩她内心的幸灾乐祸。
谁都会嫉妒曾经的木木和曾经的我。

这是肯定的。

但现在一切说变就变了，“失败”这两个字写到额头上，就是耻辱。
更耻辱的是，我求过木木，我让他好好考虑一下他和女主播的将来，未必比和我在一起更加的美好。

木木没有表态，他只是木着一张脸看着我。
看得我心碎。

只是在我走的时候，木木才说：“我送你吧。
天黑了。

” 我努力微笑，希望留给他的最后印象不是失败的。

我清楚自己已经被取代，木木的心里留给我的，早已经不是爱，不过是温柔的慈悲。
当爱情变成抓不住的水，离开便成为其唯一的表情。

就这样，七月到来的时候，我没有选择地成了一个失恋的女子。
随之而来的就是漫长的暑假，没有木木，我就没有了留在这个城市的任何理由。

我收拾好行装准备去度假，我捏着火车票不甘心地想，就这样吗？
就这样甘愿退出吗？

就这样让他毫无愧疚地迎接新的幸福吗？

我是不是应该干点什么呢？

对，干点什么。
这一切就像木木的口头禅，头都掉了，还护什么耳朵？

反正都一无所有了，我还怕干点什么吗？

我打了木木的电话。
第一次没接，第二次很快接了，用一种公事公办的口吻：“喂？

” “我是许悄悄。

”我说。

“噢。

”他说，“我知道。

”

<<十年>>

编辑推荐

《十年》作者饶雪漫，我终于把你给我的，都还给记忆了！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